

#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3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董事长辞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王耀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耀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王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耀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此次董事长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耀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王耀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及其他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王耀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选举新任董事长情况

鉴于王耀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为确保公司及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年03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魏明先生（简历附后）继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魏明先生，并授权经营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等手续，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后正式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第二十五条“未经股东会、股东大会同意，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长不得兼任经理。”之规定，因魏明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因此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简历附件：**

魏明，男，196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景德镇市焦化煤气总厂动力车间技术员、炭黑分厂厂长、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营销工作，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截至目前魏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0,5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